

证券代码：832395

证券简称：闽东电机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赵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施秋铃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2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.2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邱奶寿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彬彬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仲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希娟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事人员履历

邱奶寿，男，汉族，1961 年 1 月出生，福建福安人，1987 年 7 月毕业于福建广播电视大学电气工程类专业，大专学历，工程师、高级技师。1982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历任闽东电机三厂全质办主任、企管办、办公室主任兼机关支部书记；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机关支部书记；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规划部专员、综合部科长兼第一支部书记。现任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科长兼第一支部书记（退休留用）。

吴彬彬，女，汉族，1972 年 4 月出生，福建莆田人，1994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系审计专业，2009 年 6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硕士专业，大学学历，会计硕士学位，高级会计师、审计师。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历任福建省审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、工程造价审计项目经理；福建东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专业经理；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；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专业经理；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审计稽核部主办、审计风控部经理。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董监事管理中心专职董监事。

## 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高菁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润昕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首次任命监事人员履历

林润昕，女，汉族，1988年8月出生，福建福州人，2011年7月毕业于沈阳师范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，2012年11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中国商业法专业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法学硕士学位，律师。2013年1月参加工作，历任康哲药业控股有限公司合规专员；国浩律师（福州）事务所律师助理、律师；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法律事务部主办、审计风控部经理。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法律事务部总监助理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选举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4日